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
 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O-PROSPERITY HOLDINGS LIMITED

協盛協豐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07)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全年業績公佈

協盛協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
 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
 二零一零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全面收益表

	附註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3	620,051	525,975
已售貨品及提供服務之成本		(570,860)	(424,505)
毛利		49,191	101,470
其他收入		670	2,005
其他開支、收益及虧損	4	23,093	(24,385)
以下項目之已確認減值虧損	5		
— 預付租賃款項		(14,052)	(111,297)
—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5,776)	(442,134)
撥回減值虧損	5		
— 預付租賃款項		3,129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728	—
分銷及銷售開支		(10,314)	(6,293)
行政開支		(35,381)	(32,176)
融資成本	6	(24,842)	(16,003)
除稅前虧損	7	(101,554)	(528,813)
稅項	8	(3,976)	(8,656)

* 僅供識別

	附註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之本年度虧損		(105,530)	(537,469)
其他全面收益			
— 換算產生之匯兌差額		<u>2,207</u>	<u>457</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之 本年度全面開支總額		<u>(103,323)</u>	<u>(537,012)</u>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分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分
每股虧損	9		
— 基本		<u>(9.01)</u>	<u>(46.81)</u>
— 攤薄		<u>(9.01)</u>	<u>不適用</u>

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18,821	334,813
預付租賃款項		51,196	63,277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已付按金		6,137	7,746
		<u>276,154</u>	<u>405,836</u>
流動資產			
存貨		353,534	332,412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10	159,372	202,336
預付租賃款項		1,159	1,392
已抵押銀行存款		48,020	–
銀行結餘及現金		42,004	38,260
		<u>604,089</u>	<u>574,400</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11	141,316	177,444
應付有關連人士款項		12,966	14,124
衍生財務負債		–	12,527
稅項		4,356	6,699
按揭貸款		536	543
短期銀行貸款		335,500	320,700
		<u>494,674</u>	<u>532,037</u>
流動資產淨額		<u>109,415</u>	<u>42,363</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385,569</u>	<u>448,199</u>
非流動負債			
可換股債券		39,746	–
按揭貸款		689	1,271
政府補助		1,120	1,260
		<u>41,555</u>	<u>2,531</u>
資產淨值		<u><u>344,014</u></u>	<u><u>445,668</u></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17,055	117,055
儲備		226,959	328,613
總權益		<u><u>344,014</u></u>	<u><u>445,668</u></u>

財務報表附註

1. 呈列及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

此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歷史成本慣例(惟若干財務工具是按公平值計量)及按照所有適用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所有適用的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和詮釋)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而編製。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

2. 採用新訂及經修改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採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下列新訂及經修改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及詮釋(「詮釋」)(下文統稱為「新訂及經修改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二零一零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二零零九年經修改)	有關連人士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訂	供股之分類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預付最低撥款規定
— 詮釋第14號之修訂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以權益工具償還財務負債
— 詮釋第19號	

於本年度應用新訂及經修改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及詮釋對於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披露事項並無重大影響。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增及經修改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改準則、修訂或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披露—轉讓財務資產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披露—財務資產與財務負債之抵銷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強制生效日期及過渡披露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財務工具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表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共同安排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披露於其他實體之權益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平值計量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呈列其他全面收益項目 ⁵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	遞延稅項—收回相關資產 ⁴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二零一一年經修改)	僱員福利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經修改)	獨立財務報表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經修改)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投資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訂	財務資產與財務負債之抵銷 ⁶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地表礦藏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²
— 詮釋第20號	

- 1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2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3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4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5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6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財務工具」

於二零零九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入有關財務資產分類及計量之新規定。於二零一零年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涵蓋了對財務負債之分類及計量以及對終止確認之規定。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主要規定概述如下：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財務工具：確認及計量」範疇內之所有已確認財務資產於其後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具體而言，以旨在收取約定現金流之業務模式持有之債務投資，以及具有純粹為支付尚未償還本金額之本金及利息之約定現金流之債務投資，一般按於其後之會計期間結束時之攤銷成本計量。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及股本投資則於其後之報告期間結束時按公平值計量。此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實體可作出不可撤回之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中呈列股本投資(並非持作交易)公平值之其後變動，惟僅股息收入通常於損益賬確認。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財務負債之分類及計量構成之最大影響乃為財務負債(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之公平值變動之呈列，而有關公平值之變動是由於該項負債之信貸風險變化而產生。具體而言，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於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之財務負債，除非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該項負債信貸風險變動之影響會導致或擴大損益賬中的會計錯配，否則，該項負債之信貸風險變動引起之財務負債公平值變動金額，須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財務負債信貸風險引起之公平值變動其後不會於損益賬重新分類。過往，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之財務負債之公平值變動金額全數於損益賬呈列。

根據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資產及負債，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新準則應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確立有關公平值計量及公平值計量之披露之單一指引。該準則界定公平值、設立計量公平值之框架以及有關公平值計量之披露規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之範圍廣泛，其應用於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或允許公平值計量及有關公平值計量披露之財務工具項目及非財務工具項目，惟特定情況除外。整體而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所載之披露規定較現行準則所規定者更為廣泛。例如，現時僅規限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財務工具：披露」項下之財務工具之三級公平值等級之量化及性質上的披露將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加以擴展，以涵蓋該範圍內之所有資產及負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並可提早應用。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新準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呈列其他全面收益項目」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保留以單一報表或兩個分開但連續之報表之方式以呈列損益賬及其他全面收益之選擇權。然而，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要求於其他全面收益部分中作出額外披露，以使其他全面收益內之項目分為兩類：(a)不會於其後重新分類至損益賬之項目；及(b)於符合特定條件時可能於其後重新分類至損益賬之項目。其他全面收益項目的所得稅須按相同基準分配。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於本集團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當於未來會計期間應用該等修訂時，其他全面收益項目的呈列方式將予相應修訂。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其他新訂及經修改準則、修訂或詮釋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3. 營業額及分類資料

營業額

營業額指自第三方已收或應收之代價的公平值及概述如下：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以下商品銷售		
— 出售成品布料	255,005	248,825
— 商品貿易	14,138	19,475
	<u>269,143</u>	<u>268,300</u>
生產及銷售高密度和高檔紗線	208,104	115,911
分包服務	142,804	141,764
	<u>620,051</u>	<u>525,975</u>

分類資料

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即主要營運決策人士)報告以作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之資料，是以所交付或提供之貨品或服務種類為重點。具體來說，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本集團之須報告及營運分類如下：

- 成品布料加工、印花及銷售
- 生產及銷售高密度和高檔紗線
- 商品貿易：布料及成衣貿易

(i) 按須報告及營運分類之本集團營業額及業績分析如下：

	營業額		業績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成品布料加工、印花及銷售				
—對外銷售	397,809	390,589		
—分類間銷售*	3,130	8,806		
	400,939	399,395	(100,799)	(125,288)
生產及銷售高密度和高檔紗線	208,104	115,911	8,394	(360,255)
商品貿易	14,138	19,475	7,433	(7,740)
	623,181	534,781	(84,972)	(493,283)
對銷	(3,130)	(8,806)	—	—
	620,051	525,975	(84,972)	(493,283)
利息收入			154	796
匯兌收益淨額			31	1,187
未分配收入(開支)			8,075	(21,510)
融資成本			(24,842)	(16,003)
除稅前虧損			(101,554)	(528,813)

* 分類間銷售是以目前市場收費水平進行。

分類業績代表在未分配利息收入、匯兌收益淨額、未分配收入(開支)及融資成本之情況下各分類之業績，這是為了進行資源分配及評估表現而向主要營運決策人士(即執行董事)作出匯報之方法。

(ii) 按須報告及營運分類之本集團資產及負債分析如下：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分類資產		
— 成品布料加工、印花及銷售	508,534	622,115
— 生產及銷售高密度和高檔紗線	268,253	302,450
— 商品貿易	5,480	9,266
	<u>782,267</u>	<u>933,831</u>
未分配資產	97,976	46,405
	<u>880,243</u>	<u>980,236</u>
分類負債		
— 成品布料加工、印花及銷售	96,742	73,326
— 生產及銷售高密度和高檔紗線	34,585	49,143
— 商品貿易	8,566	11,032
	<u>139,893</u>	<u>133,501</u>
稅項	4,356	6,699
其他未分配負債	391,980	394,368
	<u>536,229</u>	<u>534,568</u>

就主要營運決策人士(執行董事)監察分類表現以及在分類之間分配資源而言：

- 所有資產是分配予營運分類，但不包括於香港之租賃土地及樓宇、若干其他應收款項、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及已抵押銀行存款；及
- 所有負債是分配予營運分類，但不包括若干其他應付款項、應付有關連人士款項、稅項、按揭貸款、銀行貸款、衍生財務負債及可換股債券。

(iii) 其他分類資料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計量分類業績或分類資產所包括之金額：		
非流動資產增加		
— 成品布料加工、印花及銷售	3,652	12,069
— 生產及銷售高密度和高檔紗線	4,678	55,110
— 商品貿易	56	16
	<u>8,386</u>	<u>67,195</u>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 成品布料加工、印花及銷售	27,383	36,452
— 生產及銷售高密度和高檔紗線	3,733	7,408
— 商品貿易	28	347
	<u>31,144</u>	<u>44,207</u>
— 未分配	185	185
	<u>31,329</u>	<u>44,392</u>
呆壞賬撥備		
— 商品貿易	558	6,842
	<u>558</u>	<u>6,842</u>
撥回呆壞賬撥備		
— 商品貿易	(9,866)	—
	<u>(9,866)</u>	<u>—</u>
存貨撥備		
— 成品布料加工、印花及銷售	—	6,332
	<u>—</u>	<u>6,332</u>
撥回存貨撥備		
— 成品布料加工、印花及銷售	(6,332)	(9,844)
	<u>(6,332)</u>	<u>(9,844)</u>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已確認減值虧損		
— 成品布料加工、印花及銷售	105,776	173,188
— 生產及銷售高密度和高檔紗線	—	268,946
	<u>105,776</u>	<u>442,134</u>
撥回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已確認減值虧損		
— 成品布料加工、印花及銷售	(1,152)	—
— 生產及銷售高密度和高檔紗線	(11,576)	—
	<u>(12,728)</u>	<u>—</u>
有關預付租賃款項之已確認減值虧損		
— 成品布料加工、印花及銷售	14,052	12,068
— 生產及銷售高密度和高檔紗線	—	99,229
	<u>14,052</u>	<u>111,297</u>
撥回有關預付租賃款項之已確認減值虧損		
— 生產及銷售高密度和高檔紗線	(3,129)	—
	<u>(3,129)</u>	<u>—</u>
有關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已付按金的 虧損性合約下的已確認承擔		
— 生產及銷售高密度和高檔紗線	—	3,725
	<u>—</u>	<u>3,725</u>

(iv) 地區資料

本集團之營運位於中國及海外(包括香港)。

下表提供按客戶地區分類之本集團營業額及按資產地區分類之本集團非流動資產的分析：

	營業額		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	605,914	508,169	268,295	397,824
香港及海外	14,137	17,806	7,859	8,012
	<u>620,051</u>	<u>525,975</u>	<u>276,154</u>	<u>405,836</u>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並無個別客戶佔本集團總銷售額之10%以上。

4. 其他開支、收益及虧損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呆壞賬撥備		
—貿易應收賬款	(558)	(3,142)
—其他應收賬款	—	(3,700)
	<u>(558)</u>	<u>(6,842)</u>
撥回呆壞賬撥備		
—貿易應收賬款	6,166	—
—其他應收賬款	3,700	—
	<u>9,866</u>	<u>—</u>
匯兌收益淨額	31	1,187
衍生財務負債公平值變動之收益(虧損)	3,806	(2,242)
訂立可換股債券協議之虧損	—	(10,285)
可換股債券衍生工具部份之公平值變動之收益	13,082	—
虧損性合約承擔之虧損	—	(3,725)
研究及開發成本	(3,134)	(2,478)
	<u>13,785</u>	<u>(17,543)</u>
	<u>23,093</u>	<u>(24,385)</u>

5. (減值虧損)撥回減值虧損

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之(減值虧損)撥回減值虧損如下：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減值虧損 人民幣千元	撥回減值 人民幣千元	減值虧損 人民幣千元
現金產生單位1	-	1,152	(69,555)
現金產生單位2	(26,640)	-	(29,906)
現金產生單位3	(93,188)	-	(85,795)
現金產生單位4	-	-	-
現金產生單位5	-	-	-
現金產生單位6	-	14,705	(371,900)
總計	(119,828)	15,857	(557,156)

現金產生單位1、現金產生單位2、現金產生單位3、現金產生單位4及現金產生單位5屬於本集團須報告之成品布料加工、印花及銷售分類，而現金產生單位6屬於本集團須報告之生產及銷售高密度及高檔紗線分類。

現金產生單位1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現金產生單位1所在的市場尚未如董事預期般復甦，本公司董事認為此乃減值跡象。因此，本公司董事對現金產生單位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預付租賃款項進行減值評估。參考獨立外界估值師美國評值有限公司所發出之估值報告(「二零一零年估值報告」)，董事已就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預付租賃款項分別確認人民幣68,509,000元及人民幣1,046,000元之減值虧損。就現金產生單位1確認之減值虧損，是基於其可收回金額(乃根據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而得出)低於賬面值。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之估計是基於類似資產之市場價格。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董事參考獨立外界估值師美國評值有限公司所發出之估值報告(「二零一一年估值報告」)而重新評估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並就物業、廠房及設備撥回人民幣1,152,000元之減值虧損。就現金產生單位1確認之減值虧損撥回，是基於其可收回金額(乃根據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而得出)高於賬面值。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之估計是基於類似資產之市場價格。

現金產生單位2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現金產生單位2所在的市場尚未如董事預期般復甦，本公司董事認為此乃減值跡象。因此，本公司董事對現金產生單位之物業、廠房及設備進行減值評估。參考二零一零年估值報告，董事已就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人民幣29,906,000元之減值虧損。就現金產生單位2確認之減值虧損，是基於其可收回金額（乃根據在用價值而得出）低於賬面值。在用價值計算是使用衍生自管理層根據彼等之最佳估計所批准的相關最近期財務預算的現金流量預測。就現金產生單位2而言預測年期是7年而預測所用之增長率為零。現金流量預測當中使用的貼現率為9.5%，此反映資產回報和現金產生單位2之特有風險。在用價值計算之部份主要假設是關於對預算銷售及毛利率之估計，有關估計是建基於現金產生單位過往之表現以及對市場發展之預期。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董事參考二零一一年估值報告而重新評估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並且就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人民幣26,640,000元之進一步減值虧損。就現金產生單位2確認之減值虧損，是基於其可收回金額（乃根據在用價值而得出）低於賬面值。在用價值計算是使用衍生自管理層根據彼等之最佳估計所批准的最近期財務預算的現金流量預測。就現金產生單位2而言預測年期是6年而預測所用之增長率為零。現金流量預測當中使用的貼現率為9.5%，此反映資產回報和現金產生單位2之特有風險。確認進一步減值虧損，主要是因為現金產生單位產品之毛利率於二零一一年下跌。此主要是因為原材料價格上漲而本公司因為面對激烈競爭而未能提高產品售價至足以彌補有關升幅。因此，現金產生單位之預測現金流入已下調，令到在用價值相對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估計進一步下跌。

現金產生單位3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現金產生單位3所在的市場尚未如董事預期般復甦，本公司董事認為此乃減值跡象。因此，本公司董事對現金產生單位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預付租賃款項進行減值評估。參考二零一零年估值報告，董事已就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預付租賃款項分別確認人民幣74,773,000元及人民幣11,022,000元之減值虧損。就現金產生單位3確認之減值虧損，是基於其可收回金額（乃根據在用價值而得出）低於賬面值。在用價值計算是使用衍生自管理層根據彼等之最佳估計所批准的相關最近期財務預算的現金流量預測。就現金產生單位3而言預測年期是15年而預測所用之增長率為零。現金流量預測當中使用的貼現率為9.5%，此反映資產回報和現金產生單位3之特有風險。在用價值計算之部份主要假設是關於對預算銷售及毛利率之估計，有關估計是建基於現金產生單位過往之表現以及對市場發展之預期。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董事參考二零一一年估值報告而重新評估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並且就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預付租賃款項分別確認人民幣79,136,000元及人民幣14,052,000元之進一步減值虧損。就現金產生單位3確認之減值虧損，是基於其可收回金額（乃根據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而得出）低於賬面值。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之估計是基於類似資產之市場價格。確認進一步減值虧損，主要是因為現金產生單位產品之毛利率於二零一一年下跌。此主要是因為原材料價格上漲而本公司因為面對激烈競爭而未能提高產品售價至足以彌補有關升幅。因此，現金產生單位之預測現金流入已下調，令到在用價值相對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估計顯著下跌。

現金產生單位4及現金產生單位5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現金產生單位4及現金產生單位5所在的市場尚未如董事預期般復甦，本公司董事認為此乃減值跡象。因此，本公司董事對現金產生單位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預付租賃款項進行減值評估。參考二零一一年估值報告及二零一零年估值報告，董事並無就現金產生單位4及現金產生單位5確認減值虧損，原因為兩者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在用價值均分別高於賬面值。在用價值計算是使用衍生自管理層根據彼等之最佳估計所批准的最近期財務預算的現金流量預測。預測年期是3至4年（二零一零年：4至5年）。預測所用之增長率為零（二零一零年：零）。現金流量預測當中使用的貼現率為9.5%（二零一零年：9.5%），此反映資產回報和現金產生單位4及現金產生單位5之特有風險。

現金產生單位6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現金產生單位6所在的市場尚未如董事預期般復甦，本公司董事認為此乃減值跡象。因此，本公司董事對現金產生單位之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租賃款項，以及就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支付之按金進行減值評估。參考二零一零年估值報告，董事已就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租賃款項，以及就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支付之按金分別確認人民幣268,946,000元、人民幣99,229,000元及人民幣3,725,000元之減值虧損。就現金產生單位6確認之減值虧損，是基於其可收回金額（乃根據在用價值而得出）低於賬面值。在用價值計算是使用衍生自管理層根據彼等之最佳估計所批准的相關最近期財務預算的現金流量預測。就現金產生單位6而言預測年期是18年而預測所用之增長率為零。現金流量預測當中使用的貼現率為9.5%，此反映資產回報和現金產生單位6之特有風險。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董事參考二零一一年估值報告而重新評估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並且就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預付租賃款項分別撥回人民幣11,576,000元及人民幣3,129,000元之減值虧損。就現金產生單位6確認之減值虧損撥回，是基於其可收回金額（乃根據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而得出）高於賬面值。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之估計是基於類似資產之市場價格。

6. 融資成本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銀行貸款之利息	(21,499)	(15,403)
有關長期銀行貸款之攤銷交易成本	-	(600)
有關可換股債券之實際利息開支	(3,343)	-
	<u>(24,842)</u>	<u>(16,003)</u>

7. 除稅前虧損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虧損已扣除下列各項：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31,329	44,392
減：包括在研究及開發成本內之折舊	(786)	(566)
	<u>30,543</u>	<u>43,826</u>
有關以下項目之經營租賃租金		
— 預付租賃款項	1,391	2,638
— 租賃物業	457	405
及已計入下列各項：		
政府補助之攤銷	140	140
政府獎勵及資助*	320	1,020
利息收入	154	796
	<u>154</u>	<u>796</u>

* 中國政府向本集團提供之政府獎勵及資助，主要是作為本集團達到的節能及組織發展成就之獎勵金。收取有關政府資助並無附帶任何條件及或然項目，有關款項並不屬於經常性項目。

8. 稅項

支出代表根據中國司法權區之當期稅率計算之中國所得稅。由於本集團之香港業務於本年度並無應課稅溢利，故並無於財務報表就香港利得稅作出任何撥備。

根據中國之相關法規，本集團若干中國附屬公司於經營首個獲利年度起計首兩年免繳中國所得稅，其後三年該等中國附屬公司可獲豁免一半的中國所得稅。由二零零八年起，有三間中國附屬公司有權獲得此項豁免。對於獲得此豁免的附屬公司而言，有關豁免於企業所得稅法的過渡安排下仍然適用。

於報告期間結束時，本集團有可扣減暫時差異人民幣723,460,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619,489,000元）。由於不大可能有稅務溢利可動用與可扣減暫時差異抵銷，因此並無就可扣減暫時差異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就中國附屬公司所賺取溢利宣派的股息須繳交預扣稅。財務報表內未有就中國附屬公司保留溢利的暫時差額人民幣148,336,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154,134,000元）作出撥備，原因為本集團可控制該等暫時差額的撥回時間，以及該等暫時差額在可見的將來不大可能撥回。

9. 每股虧損

本年度之每股基本虧損是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之本年度綜合虧損人民幣105,530,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537,469,000元）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171,500,000股（二零一零年：1,148,294,521股）計算。

計算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虧損時並無假設本公司未償還可換股債券之換股以及購股權之行使，原因為有關換股及行使將令到每股虧損減少。

由於二零一零年內並無已發行之潛在普通股，故並無呈列該年之每股攤薄虧損。

10.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賬款	24,891	37,482
減：呆壞賬撥備	(1,834)	(7,442)
	<u>23,057</u>	<u>30,040</u>
已付供應商之按金	128,588	111,797
減：呆壞賬撥備	—	(3,700)
	<u>128,588</u>	<u>108,097</u>
墊款予第三方*	—	51,000
可收回之增值稅	5,835	11,291
其他應收賬款及預付款項	1,892	1,908
	<u>159,372</u>	<u>202,336</u>

* 該等墊款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應要求償還。該等墊款已於年內悉數償還。

給予客戶之付款條款主要是記賬連同收取按金。發票一般須於發出後90日內支付。

於報告期間結束時，貿易應收賬款根據發票日期呈列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0至90日	15,352	25,865
91至180日	3,409	2,551
181至270日	714	1,584
271至365日	3,582	40
	<u>23,057</u>	<u>30,040</u>

管理層緊密監察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之信貸質素，並認為並未拖欠或減值之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均屬信貸質素良好。

本集團之貿易應收賬款結餘中，包括於報告日期已逾期而總賬面值為人民幣7,705,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4,175,000元）之應收款項，由於該等應收款項具備良好信貸記錄，因此本集團尚未為此計提撥備。本集團並無為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下列為已逾期但尚未減值之貿易應收賬款之賬齡分析：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91至180日	3,409	2,551
181至270日	714	1,584
271至365日	3,582	40
	<u>7,705</u>	<u>4,175</u>

本集團已就賬齡超過365日（二零一零年：365日）之特別應收款項作出撥備，原因為本公司董事認為根據以往經驗收回此等債務之機會偏低。

呆壞賬撥備變動

	貿易應收賬款		其他應收賬款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7,442	4,300	3,700	–
年內撥備	558	3,142	–	3,700
年內撥回撥備	(6,166)	–	(3,700)	–
	<u> </u>	<u> </u>	<u> </u>	<u> </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834	7,442	–	3,700

呆壞賬撥備中包括總結餘為人民幣1,834,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11,142,000元)之個別減值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該等賬款已逾期未付一段長時間而出現減值。人民幣9,866,000元之撥備已經撥回，原因為相關債務已於年內結清。本集團並無就此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11.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賬款	38,847	38,133
應付票據—有抵押	11,350	8,245
	<u> </u>	<u> </u>
	50,197	46,378
客戶之按金	63,116	77,151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應付款項	1,578	1,783
有關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性合約承擔*	3,566	3,725
第三方墊款**	17,700	42,480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5,159	5,927
	<u> </u>	<u> </u>
	141,316	177,444

* 於二零一零年確認之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性合約為數人民幣3,725,000元，是關於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已訂約但尚未於綜合財務報表內撥備的資本承擔的減值虧損。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數人民幣159,000元之款項已於完成收購後解除及調整至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成本。

**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墊款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應要求償還。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墊款為來自兩名已認購於二零一一年一月發行之可換股債券的獨立第三方。

購買商品之賒賬期一般為90日至180日。本集團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監察所有應付款項均於其信貸期限內獲償付。

於報告期間結束時，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根據發票日期呈列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0至90日	29,761	25,878
91至180日	5,160	11,656
181至270日	5,038	4,094
271至365日	6,136	2,628
超過365日	4,102	2,122
	<u>50,197</u>	<u>46,378</u>

12. 報告期間結束後事項

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九日，本公司與一名配售代理訂立認股權證配售協議，據此，本公司委任配售代理出任配售代理，促使不少於六名獨立承配人按盡力基準以每股認股權證之發行價0.02港元認購認股權證。按認購價每股認購股份0.14港元計算，最多234,000,000股認購股份將於認股權證所附帶認購權獲全面行使時由本公司配發及發行。

假設234,000,000份認股權證全部配售予承配人，則發行認股權證所得之款項總額及淨額預計分別約為4,680,000港元（人民幣3,834,000元）及約4,380,000港元（人民幣3,589,000元）。

若認股權證附帶之認購權獲悉數行使，本公司將收取額外所得款項總額及所得款項淨額分別約32,760,000港元及約32,660,000港元（假設本公司已配發及發行234,000,000份認股權證）。本公司擬將有關所得款項用作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

業務回顧

二零一一年仍然充滿不同挑戰，市況起落不定。艱難的經營環境繼續打擊本集團的整體業務表現而使之失色。當中，原材料價格波動以及全球通脹令到工資及能源等其他直接生產成本上漲，均對本集團的營運增添壓力。

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的整體業績錄得虧損，主要原因是為了符合相關會計規例，本集團若干業務單位就預付租賃款項和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減值虧損。然而，有關減值全屬非現金性質及不會對本集團之整體現金流量狀況造成任何影響。

為長遠拓闊其潛在股東基礎，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十四日完成向兩名投資者按面值發行本金總額為50,000,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債券持有人投資於本集團之可換股債券，足見彼等對本集團之發展潛力充滿信心。

經營及財務回顧

在二零一一年，本集團主要從事向客戶銷售成品布料（「布料銷售業務」）、提供布料加工分包服務（「加工業務」）、貨品貿易服務（「貿易業務」），以及生產及銷售高密度及高檔紗線（「紗線業務」）。

於本年度，本集團之總營業額增加17.9%至約人民幣620,100,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526,000,000元）。於本年度，源自布料銷售業務、加工業務和紗線業務的營業額有所增長，而來自貿易業務的營業額則有所下降。紗線業務和布料銷售業務的平均銷售單價均錄得增長。加工業務的平均銷售單價則有所下降。

於本年度，本集團錄得毛利約人民幣49,200,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101,500,000元），較去年下跌約51.5%。於本年度，本集團之整體毛利率約為7.9%（二零一零年：19.3%）。於本年度，貿易業務的毛利率上升，但來自布料銷售業務、加工業務及紗線業務的毛利率卻有所下降。年內銷售利潤較高的銷售組合成功提高了貿易業務的毛利率。就布料銷售業務、加工業務及紗線業務而言，生產成本上漲蠶食利潤率，令其毛利率下跌。

於本年度，其他收入減少66.6%至約人民幣700,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2,000,000元），主要由人民幣100,000元的經攤銷政府補助、人民幣300,000元的政府獎勵金及資助，以及人民幣200,000元的利息收入所組成。其他開支、收益及虧損由二零一零年的虧損淨額人民幣24,400,000元改善至二零一一年的收益淨額人民幣23,100,000元，此為以下各項的合計淨額：人民幣600,000元的呆壞賬撥備、人民幣9,900,000元的撥回呆壞賬撥備、人民幣3,800,000元的衍生財務負債公平值變動收益、人民幣13,100,000元的可換股債券衍生工具部份之公平值變動收益，以及人民幣3,100,000元的研究及開發成本。於本年度，已分別就預付租賃款項和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減值虧損人民幣14,100,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111,300,000元）及人民幣105,800,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442,100,000元）。另一方面，分別就預付租賃款項撥回減值虧損人民幣3,100,000元（二零一零年：無）以及就物業、廠房及設備撥回減值虧損人民幣12,700,000元（二零一零年：無）。

由於加強市場推廣攻勢，分銷及銷售費用增加63.9%至約人民幣10,300,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6,300,000元）。行政費用增加10.0%至約人民幣35,400,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32,200,000元）。於本年度融資成本增加55.2%至人民幣24,800,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16,000,000元），主要由於年內中國的借貸利率上升、銀行借貸水平上升以及可換股債券的實際利息開支的影響所致。

前景展望

歐洲的主權債務危機纏繞不去，美國經濟復甦步伐緩慢，以及預期中國經濟增長放緩，將會於二零一二年餘下時間繼續構成挑戰。總括而言，目前的環球經濟情況仍然錯綜複雜，未來確是充滿不明朗因素。

面對目前的困難經濟環境，本集團將繼續堅守其進取而審慎的經營策略。本集團將繼續專注於本身的持續長遠增長，並繼續審慎分配資源。此外，本集團在採取成本控制措施及維持生產效率方面不會鬆懈。

本集團對二零一二年餘下時間的全球經濟展望保持審慎的態度。然而，本集團一向相信市場中機遇與挑戰並存。本集團將致力拓闊客戶群及鞏固收益基礎，並致力改進產品和提升利潤率。展望未來，本集團將致力恢復本身之盈利能力，維持穩健的資產負債水平及加強整體財務狀況。

憑藉其穩固根基以及全體員工同心協力，本集團已作好充份準備，定可克服未來於經營環境出現的挑戰，把握往後日子的機遇。董事會對本集團之未來前景充滿信心及感到樂觀。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總資產約為人民幣880,300,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980,200,000元），融資來源為流動負債約人民幣494,700,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532,000,000元）、非流動負債約人民幣41,600,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2,500,000元）和股東權益約人民幣344,000,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445,700,000元）。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人民幣42,000,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38,300,000元）及人民幣48,000,000元的已抵押銀行存款（二零一零年：無）。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揭貸款為浮息貸款並以港元計值。短期銀行貸款屬定息貸款並以人民幣計值。可換股債券之負債部份為定息貸款並以港元計值。

本集團之流動資金水平穩健。流動比率(流動資產總值除以流動負債總額之比率)約為1.2(二零一零年:1.1),資本負債比率(由按揭貸款、短期銀行貸款及可換股債券之負債部份組成之借款除以股東權益之比率)為108.8%(二零一零年:72.4%)。本集團一向奉行謹慎之理財管理。

集團資產之抵押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借貸由總賬面值約為人民幣178,700,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187,500,000元)的本集團資產抵押。

資本開支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為數約人民幣1,200,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500,000元)有關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資本承擔。

或然負債及匯兌風險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零年:無)。

本集團之營運、銷貨及購貨主要以人民幣計價。本集團預期不會出現重大匯率波動風險,也沒有為對沖目的而使用任何財務工具。本集團於適當時候將會考慮持有遠期外匯合約作對沖。

僱傭關係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中港兩地聘用約1,700名員工(二零一零年:2,000名員工)。

僱員之薪金待遇在聘用有關僱員之司法權區內甚具競爭力,藉此吸引、保留及激勵僱員。本公司會定期檢討薪津待遇。

另外,本集團亦維持一項購股權計劃,以向合資格參與者就彼等對本集團之貢獻提供激勵及獎勵。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根據本公司與兩名認購人(即Ma Ki Hung先生及Choi Kam Long先生)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日訂立之認購協議,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十四日按面值向該兩名認購人發行總本金額為50,000,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有關可換股債券以港元計值並為無抵押。可換股債券賦予債券持有人權利,可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十四日(「發

行日期)至二零一三年一月十三日(「到期日」)期間內任何時間，按初步換股價每股普通股0.27港元將可換股債券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換股價可因為(其中包括)股份拆細或合併及其他攤薄事項而調整(均為標準之反攤薄調整)。每股普通股0.27港元之初步換股價較普通股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日(即訂立認購協議之日期)在聯交所所報之收市價每股0.32港元折讓約15.63%。根據每股普通股0.27港元之初步換股價計算，當可換股債券隨附之換股權獲悉數行使時，本公司將配發及發行最多185,185,184股普通股。若可換股債券於到期日或之前並無換股，則會於到期日按面值贖回。此外，本公司可全權酌情於到期日前按面值加上應計利息而贖回可換股債券之任何未償還金額。另一方面，債券持有人無權要求提前贖回。可換股債券按年息率1%計息，而利息須於到期日隨即支付。經扣除有關可換股債券認購事項(「認購事項」)之開支後，認購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約為49,800,000港元，即每股普通股之淨換股價約為0.269港元。發行可換股債券為本公司鞏固資本基礎之機會，而較早前已從認購人收到之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以貸款形式提供)，並已用於償還本集團之銀行貸款。

除上文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股息

董事會建議本年度不派付末期股息(二零一零年：無)。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八日(星期一)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一日(星期五)(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概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所有過戶文件及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五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

董事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規管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本公司已就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有否不遵守標準守則而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而彼等均確認彼等已一直充分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標準規定。

企業管治

董事認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審議賬目

此等財務業績（包括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已經由審核委員會審議及批准。

承董事會命
協盛協豐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施少雄

香港，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佈發表之日，執行董事為施少雄先生、邱豐收先生、蔡蓓蕾女士及施展鵬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曾慶福教授、趙蓓教授及呂小強先生。